

代理采购服务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重庆单轨集团专利代理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录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 3 -
一、竞争性比选内容	- 3 -
二、资金来源	- 3 -
三、服务商资格条件	- 3 -
四、比选有关说明	- 4 -
五、保证金	- 4 -
六、其它有关规定	- 4 -
七、联系方式	- 5 -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 6 -
※采购项目服务需求	- 6 -
(一) 服务内容	- 6 -
(二) 服务要求	- 7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 9 -
一、服务期、地点及考核方式	- 9 -
※ (一) 服务期:	- 9 -
(二) 服务地点:	- 9 -
(三) 考核方式:	- 9 -
二、报价要求	- 11 -
三、质量保证及服务	- 12 -
(一) 质量保证	- 12 -
(二) 服务内容	- 12 -
四、付款方式	- 12 -
五、违约责任	- 12 -
六、投标文件递交	- 13 -
八、其他	- 14 -
第四篇 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15 -
一、比选程序及方法	- 15 -
二、评审标准	- 17 -
三、无效响应	- 17 -
四、采购终止	- 17 -
第五篇 服务商须知	- 18 -
一、比选费用	- 18 -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 18 -
三、比选要求	- 18 -
(一) 响应文件	- 18 -
(二) 联合体	- 19 -
(三) 保证金:	- 19 -

(四) 比选有效期: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19 -
(五) 修正错误	- 19 -
(六)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 -
四、服务商的确认和变更	- 19 -
(一) 服务商的确认	- 19 -
(二) 服务商的变更	- 19 -
五、成交通知.....	- 19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20 -
(一) 质疑.....	- 20 -
(二) 投诉.....	- 20 -
七、签订合同.....	- 21 -
第六篇 采购合同.....	- 22 -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26 -
一、经济部分.....	- 26 -
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 26 -
二、服务部分.....	- 27 -
(一) 服务响应偏离表	- 27 -
(二) 履约信用承诺书(格式自拟)	- 28 -
三、资格条件.....	- 28 -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根据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对专利代理的工作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十八条和《专利代理条例》，现对重庆单轨集团专利代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采购。欢迎有资格的服务商前来参与比选。

一、竞争性比选内容

办理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申请、软件著作权申请、外观设计专利、年费代缴服务费等相关事宜

二、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估算金额为40万元。

三、服务商资格条件

（一）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依法纳税，具有专利代理资格的服务商。

（二）企业应有良好信誉，供应的产品及服务内容不在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通报整改期限。

（三）许可和认证要求。提供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或执业备案许可证。

（四）所有专利稿件需经由双方确认无误后，出具专利确认函方可提交至国家专利局，具备专利申请代理服务资质。

（五）履约信用：参与方必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最近两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近两年不曾合同中严重违约；财产被接管或冻结，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

（六）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网址：<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不得存在仍存续的行政处罚信息和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不得存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等情况。

四、比选有关说明

(一)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服务商，请在<https://www.cqdggs.com>下载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澄清等比选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服务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比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 竞争性比选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三)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大道36号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科技综合楼8007室。

(四) 比选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大道36号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科研综合楼十楼会议室

(五)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9日北京时间10:00时

(六)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5年07月29日北京时间09:30时-10:00时

(七) 比选开始时间：2025年07月29日北京时间10:00时

五、保证金

无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 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cqdggs.com>）上发布，请各服务商注意下载；无论服务商下载与否，均视同服务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 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五) 比选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服务商参与本项目比选的所有

费用均应由服务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否则按无效处理。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处理。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莉

电话：023-68090034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大道36号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标注的服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项目服务需求

（一）服务内容

1. 国内专利申请代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专利申请前评估、检索分析技术交底书，撰写及提交专利申请文件，审查意见答复建议和审查意见正式文本，主动修改文本及要求优先权文件；
- （2）提出实质审查请求；
- （3）提出快速预审/优先审查；
- （4）提出复审/无效请求，撰写及提交复审/无效过程中的各种文件；
- （5）著录项目变更等手续；
- （6）提交其他各种文件，转达各种官方文件；
- （7）办理授权登记的各种手续；
- （8）协助监管和代缴申请费、授权费、维持费等官方费用。

2. 知识产权管理工作

- （1）服务商应指定负责人，负责采购人委托代理专利的全生命周期流程管理；
- （2）每季度提交知识产权受理情况汇总表，案件代理过程（申请、受理、实质审查、授权、驳回、复审等）的电子文档和扫描文档随时发送甲方，案件结案后将全部纸质文档原件一并转交采购人存档；
- （3）提供专利申请检索/评估服务/专利导航/专利分析等；
- （4）为知识产权运营工作提供法律、技术支撑；
- （5）配合采购人做好各类专利培训和临时下达的专利相关任务。

3. 科技成果转化

协助提供知识产权运营优先信息，协助开展知识产权运营和成果转化探索，包含但不限于许可、转让、作价出资、产学研合作、横向委托等，协助开展专利评估工作，费用一事一议。

4. 授权率要求

注重专利申请质量，尽量争取最合理的保护范围，服务商承诺服务期内专利授权率不低于60%。

（二）服务要求

1. 服务商应指派业务能力强的专利代理人担任采购人专利代理人，采购人有以上服务范围内的需求时，可及时联络到专利代理人。

2. 服务商及时处理采购人专利申请事务，一般应在收到采购人专利申请技术交底书后2周内完成专利撰写，在得到采购人对申请材料确认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专利申请。

3. 服务商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等官方机构对于服务商所代理申请专利的反馈通知时（特指受理通知书、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专利证书），服务商应及时告知采购人相关情况，并在收到相关文件3个工作日内将扫描文件通过电子邮箱发送给采购人，纸质文件可根据采购人需求集中送至采购人。

4. 必要时，根据采购人合理要求，服务商应派员到采购人所在地处理相关专利事宜。

5. 专利申请文件撰写

① 接收到技术交底书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与发明人联系沟通；

② 根据发明人的技术交底书进行专利申请前评估，出具评估报告；

③ 申请文件初稿撰写：提交中文申请文件的，应当在接收到技术交底书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申请文件初稿撰写并提交发明人审核；

④ 申请文件修改：提交中文申请文件的，应当在接收到发明人对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提交发明人审核；

⑤ 申请文件提交：提交中文申请文件的，应当在接收到技术交底书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申请文件定稿并提交到相应专利审查部门。

6. 申请流程监控

① 接收到专利审查部门下发的过程文件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转交。

② 必须在规定的截止日前代缴所需缴纳的各项费用。

7. 通知文件处理

① 接收到专利审查部门下发的通知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补正通知书、审查意见通知书、缴费通知书、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等）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转交通知文件；

② 转交补正通知书和审查意见通知书时应当同时提出建议答复方案。

③ 接收到发明人对答复方案的反馈后应当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文件撰写并提交发明人审核；

④ 通知文件处理日期不得超过规定的截止日期。

每年集团具体专利申请数量按实际申请为准，集团不保证每家专利代理机构的专利代理数量，成交后，由申请专利项目的单位根据领域自主选择专利代理机构。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标注的商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服务期、地点及考核方式

※（一）服务期：

服务期限为五年，合同一年一签，经考核合格的，续签合同，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免除采购人方责任，因此带来的损失和后果由服务商承担。

（二）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考核方式：

按以下办法进行考核：

采购人每年对上一年度服务期内专利代理服务机构的的服务质量开展综合考核。根据所代理的领域分类考核，年度综合考核内容主要包括专利代理质量、基础工作、用户满意度以及附加分等方面。考核工作由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科技信息部具体负责。年度综合考核得分=考核分+附加分。

考核要求：

（1）专利授权率 $\geq 60\%$ ；

（2）年度综合考核得分 ≥ 90 分。

专利代理机构须同时满足上述两项考核要求方可认定为考核合格，若考核不合格，终止其代理业务，不再续签合同。

专利代理机构在代理工作中出现重大过错的，以及出现严重影响集团声誉或利益的，集团有权终止代理业务。终止代理业务的，已代理的专利案件继续按照合同约定履行。

具体考核表内容：

年度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专利代理服务机构考核表

专利代理服务机构名称：

代理领域：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专利代理质量	年度专利授权率	15	1) 大于等于承诺专利授权率，得15分； 2) 低于承诺专利授权率每1个百分点扣1.5分，扣完为止；	
	代理案件申请前检索评估	15	每有1次未在申请前检索评估扣3分，扣完为止。	
	专利代理时间响应	15	按照合同约定，对专利申请和答复时间及时响应。每有1次未在约定时间内响应扣3分，扣完为止。	
	非正常专利申请	20	1) 无非正常专利申请，得20分； 2) 出现1件非正常专利申请，扣2分，扣完为止。	
基础工作	每月按时汇总专利数据	5	1) 每月按时报送数据，得5分； 2) 2次（含）以内未及时报送，得3分； 3) 大于2次（不含）未及时报送，得0分。	
	提交专利代理服务工作报告	10	1) 提交专利代理服务工作报告，得10分； 2) 未提交专利代理服务工作报告，得0分。	
	其他需配合事项	10	1) 配合优秀，10分； 2) 配合良好，5分； 3) 配合合格，3分； 4) 配合不合格，0分。	
用户满意度	由委托代理案件的发明人从对代理机构、代理人在服务质量、服务态度及工作效率等方面进行满意度评价	10	1) 满意度 $\geq 90\%$ ，得10分； 2) 满意度75%（含）-90%（不含），得8分； 3) 满意度60%（含）-75%（不含），得5分； 3) 满意度 $< 60\%$ ，得0分。	

附加分：

1.协助集团（筛选专利、培训等相关工作）获得中国专利金奖，得20分；获得中国专利银奖、省级专利金奖，得15分；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和重庆专利银奖，得10分；

2.协助集团专利成功完成专利转化的（包括转让、许可、作价入股等），转化到账额100万元及以上，得20分；转化到账额50-100万元，得10分；转化到账额50万元以下，得5分。

重大过错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代理集团案件出现被国知局认定为非正常专利申请的；
- 2.代理集团案件出现泄露国家/国防秘密的；

- 3.侵占/剽窃/泄露委托人（集团）发明创造的；
- 4.专利代理服务机构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 5.专利代理服务机构原因导致权利丧失的；
- 6.专利代理服务机构将案件转委托的；
- 7.专利代理服务机构及代理人在服务质量、服务态度及工作效率等方面被集团发明人一年内投诉5次（不含）以上或未在约定时间内响应5次（不含）以上的；
- 8.其他被集团认定为重大过错的行为。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服务商须填报单价报价和暂定总价投标报价（按暂估数量结合单价报价计算），暂定总价报价仅用于比选报价评审，最终的结算金额以实际验收数量*单价计取。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仅包括代理费及应纳的税费等一切费用，不包括官费。因服务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本次比选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各项报价不得超过下列表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重庆单轨集团专利代理服务费（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暂估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元）	合计（元）
1	中国发明专利申请代理	件	45	4500	202500
2	实用新型专利申请代理	件	75	2100	157500
3	外观设计专利申请代理	件	10	500	5000
4	软件著作权申请代理	件	5	1800	9000
5	年费代缴服务费	件	120	100	12000
合计					372000

注：以上清单中不含官费。

三、质量保证及服务

（一）质量保证

服务商应按照项目需求及时、高质量的提供各项专利代理服务。

（二）服务内容

1. 合同服务期结束后，服务商必须按照项目需求高质量提供未结案专利申请的代理服务直到该专利申请结案。

2. 服务商必须提供完善的服务方案，服务商在服务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服务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专利申请及专利维护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

在接到答疑后，服务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响应，对于影响专利申请或专利维护正常运行的，服务商必须查找原因，提供解决方案。

四、付款方式

（一）专利申请代理费根据服务商成交单价结合实际服务内容进行结算。每件专利申请文件提交并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通知书后，服务商向采购人提供有效增值税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二）服务商代缴的各项费用由服务商先行垫付，完成费用缴纳后服务商向采购人提供有效增值税发票和相关证明材料，采购人在收到材料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五、违约责任

1. 采购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经费或未能提供必要的支持，导致服务商工作延误的，应允许合同规定的完成期限相应顺延。

2. 如果服务商未按照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内容和相关服务产品；

或采购人根据自身服务需求对服务商提供的服务或服务产品提出意见或建议，服务商未根据采购人的意见或建议进行相应的完善；或服务商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采购人有权向服务商发出违约通知书，服务商应按照采购人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在采购人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提供服务并承担每天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五的罚款。

（2）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根据自身服务需求对服务商提供的服务或服务产品提出意见或建议，服务商应当根据采购人的意见或建议进行相应的完善。

（3）如服务商提供服务或服务产品的未达到预期目标，且使采购人所遭受损失，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赔偿采购人所遭受的损失。

（4）采购人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服务商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此时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服务商承担。

3. 如果服务商在收到采购人的违约通知书后十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采购人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采购人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采购人有权向服务商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六、投标文件递交

（一）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如不一致以纸质文件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比选地点：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科研综合大楼8007，应在封套上注明比选项目名称和服务商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二）响应文件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三）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07月29日10时00分；

(四)同一服务商对同一报价文件只做一次报价,否则该报价为无效报价。

(五)参与报价的单位,须随报价文件附上加盖行政章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及开户许可证(或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或执业备案许可证,履约信用承诺书,本企业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截图等相关证明。

八、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一、比选程序及方法

（一）比选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由本项目依据采购人《科研项目管理办办法》组建的竞争性比选小组（以下简称比选小组），对各服务商进行比选。

（二）比选小组对各服务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服务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比选。

1.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服务商是否具备比选资格。资格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营业执照扫描件； 2、开户许可证（或相关证明）； 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或执业备案许可证；
3、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履约信用承诺书（格式自拟）； 6、本企业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截图。

2.符合性审查。

依据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
3	响应程度审查	实质性响应	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二篇、第三篇“※”标注部分。
		比选有效期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3.若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服务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比选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三）澄清有关问题。比选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服务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比选小组要求服务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

（五）在比选过程中比选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比选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比选过程中，比选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比选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比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比选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比选的服务商。

（七）服务商在比选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八）经比选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比选结束后，服务商应当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变动情况和比选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

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服务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服务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二、评审标准

比选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服务商的报价文件进行评价，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进行推荐。

三、无效响应

服务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一）服务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二）服务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三）服务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四）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包采购中同时参与比选；
-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七）服务商比选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
- （八）服务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 （九）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比选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比选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五篇 服务商须知

一、比选费用

参与比选的服务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项目服务需求、项目商务需求、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服务商须知、采购合同、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解释

服务商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服务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一经进入比选程序，即视为服务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比选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比选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三、比选要求

（一）响应文件

1.服务商应当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服务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服务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保证金

无

（四）比选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五）修正错误

1.若服务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比选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服务商的报价，服务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服务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服务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服务商的资格。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详参“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六、投标文件递交”。

四、服务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服务商的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服务商。

（二）服务商的变更

服务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候选服务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服务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成交通知

服务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重庆单轨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qdggs.com) 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 质疑

服务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服务商。

1. 质疑时限、内容

服务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服务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服务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事实依据；
-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 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行政章）；
- ⑧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行政章）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2. 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服务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服务商和其他有关服务商。

(二) 投诉

- 1. 服务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采购人法务部门（联系方式：023-68090023）提起投诉。

2. 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3. 在确定受理投诉后，采购人法务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服务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服务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服务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服务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第六篇 采购合同

专利申请委托代理合同（长期）

合同编号：

Contract NO

甲 方（申请人）：_____

乙 方：（代理机构）：_____

依照《合同法》、《专利法》、《专利代理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请中国专利签定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的法定信息

1.1 甲方的申请信息

申请人身份证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座机电话：_____手机：_____QQ：_____

E-mail（非常重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1.2 乙方工作信息

联系人：_____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E-mail：_____

二、甲乙双方的联系方式

2.1 甲乙双方可以通过本合同确认的电子邮件（包括QQ邮箱）方式传递信息。通过本合同确认的电子邮件（包括QQ邮箱）传递信息的，视为对方已知晓所通知的内容。

2.2 甲方联系人或联系方式变化应当以告知函（须盖章）的方式告知乙方，否则由于甲方联系人或联系方式不正确造成的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

2.3 乙方收到专利局发出的受理通知书、缴费收据、专利证书等法律文书后

，甲方可以选择自取或委托乙方邮寄，如甲方委托乙方邮寄送达的，乙方不承担由于邮寄过程中导致的文件丢失的责任。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3.1 甲方应当按乙方要求提交技术交底书和专利申请所需的相关材料，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代理费和官方费用。

3.2 甲方有权通过乙方的联系电话、邮箱要求乙方告知其专利申请的进度及法律状态。

3.3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专利代理条例》代理甲方委托事项。在代理过程中，乙方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的要求可以修改专利申请文件，如有外文对比文件，甲方须承担外文资料的翻译和费用。

3.4 甲方需要申请专利时，须通过本合同指定的邮箱正式向乙方发出专利申请的内容及件数的明确指示，乙方根据甲方的明确指示在2个工作日内制作出每次专利申请的《专利申请确认通知书》，交由甲方以盖章或正式回复邮件的方式进行确认。

四、乙方的代理流程

4.1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撰写请求书、说明书、权利要求书、说明书摘要、外观设计图和照片、外观设计简要说明、发明实审答辩等。

4.2 工作程序和进度要求：甲方在缴纳费用并按乙方要求提供完整的技术交底书后，乙方进行申请文件撰写，发明专利在15-20个工作日之内完成初稿，实用新型在10-15个工作日之内，外观专利在2-5个工作日之内返回初稿，在申请文件得到甲方确认（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告知15日后无异议视为确认）后的2个工作日内提交国家知识产权局，取得《专利受理通知书》并处理中间文件。

五、相关费用

5.1 知识产权代理费：

重庆单轨集团专利代理服务（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暂估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中国发明专利申请代理	件	45		
2	实用新型专利申请代理	件	75		
	外观设计专利申请代理	件	10		
	软件著作权申请代理	件	5		
3	年费代缴服务费	件	120		

5.2 官费按照国家标准执行，由于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代理费及官费导致的专利申请由于未缴官费原因而视为撤回或视为放弃权利的，或者由于延迟缴纳官费导致专利申请审查进度延期的，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六、费用支付方式

6.1 甲方通过邮件或指示函指派乙方进行具体的专利申请，根据每一次具体申报案件的确认信息，甲方向乙方支付专利申请费用（官费及代理费），以 ☐ 现金 ☐ 转帐方式支付乙方。支付期限为确定申报信息后的五个工作日。

6.2 甲方转账后须将汇款回单通过电子邮件告知乙方，到款以乙方银行回单为准。

6.3 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的相应合法发票，但乙方出具的发票仅为结算依据而非已收款凭证。

七、风险告知

7.1 甲方应当对专利申请的权属负责，并承担专利申请由于实质性理由被驳回的法律风险，专利申请由于不符合专利法规定被驳回的，乙方不退还任何费用。

7.2 甲方对委托乙方代理的专利申请，由于甲方将核心技术作为商业秘密保护未公开而导致的专利公开不充分被驳回的，造成的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乙方不退还任何费用。

八、保密义务

乙方对于甲方因委托事项提供的未经公开的技术资料和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与委托事项无关的任何第三方泄露。

九、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乙方无故终止合同，乙方退还全部代理费；甲方无故终止合同的，代理费不予退还；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关款项造成专利申请视为撤回的，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合同有效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五年，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可以要求续签合同。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已经代理甲方申请的专利，乙方的服务期限至该项专利获得专利证书或专利局发出的驳回通知为止。

十一、本合同到期后关于专利年费管理的约定

甲方取得专利证书后，如果因为甲方未及时支付年费的官方费用的原因导致产生专利年费滞纳金或专利权终止等法律后果，甲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十二、其他约定

12.1 如甲方在本合同内未另行声明，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的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表示甲方同意公开发明人名称；发明请求提前公开并且请求提前进入实质审查。

12.2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非本合同项下其他专利代理，如没有其他约定按照本合同执行。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盖章）生效。

甲 方：

乙 方：

代表人：

代表人：

本合同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经济部分

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比选文件, 经详细研究,
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比选。

重庆单轨集团专利代理服务 (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暂估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中国发明专利申请代理	件	45		
2	实用新型专利申请代理	件	75		
	外观设计专利申请代理	件	10		
	软件著作权申请代理	件	5		
3	年费代缴服务费	件	120		

服务商 (公章) 签署: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网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招标编号：

比选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需求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服务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或自然人：

（服务商公章）（签署或盖章）

年月日

注：

1.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和“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 本表可扩展。

(二) 履约信用承诺书（格式自拟）

三、资格条件

- (一)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行政章）；
- (二) 开户许可证（或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行政章）；
- (三)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格式自拟，签字加盖行政章）；
-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签字加盖行政章）；
- (五) 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或执业备案许可证（复印件加盖行政章）；
- (六) 本企业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截图（复印件加盖行政章）。